

证券代码：300103

证券简称：达刚路机

公告编号：2017-80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及陕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61000390，发证时间：2017 年 10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重新认定。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公司将连续三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7 年公司按照 15%的税率预缴了企业所得税，因此，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影响公司 2017 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